永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关于“各级行政机关应当在每年3月31日前公布本行政机关的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的规定和《关于做好2017年信息公开年度报告编制公布工作的通知》的精神，永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编制了2017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报告包括：概述，基本工作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行政复议和诉讼情况，收费和减免情况，存在问题及下一步工作打算等七个部分。此报告坚持客观性、真实性和准确性原则直观的反映了永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2017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具体情况。本报告的电子版在永吉县政务公开网（http://www.jlyj.gov.cn）等网站向社会公开，欢迎社会各团体组织和人民群众进行监督、提出宝贵意见。如对本年报有疑问、意见和建议，请联系永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地址：吉林市雾凇西路1号，邮编：132011，电话：0432-64299131，[电子邮箱：yjgsbgs@126.com](mailto:%E7%94%B5%E5%AD%90%E9%82%AE%E7%AE%B1jlzwgk@jl.gov.cn)。

**一、基本工作情况**

一是建立健全政务公开工作领导机构。调整充实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和公开办成员，成立由局党组书记、局长耿殿军任组长，有关科室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政务公开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负责政务信息公开的具体工作，明确专人负责，真正做到主要领导高度重视亲自抓，分管领导加强协调具体抓，有关部门明确专人负责抓，纪检监察部门全程参与督促抓。

二是拓展载体，创新途径 ，优化规范政务公开栏。在局办公楼、行政审批窗口和基层分局大厅都设立了政务公开栏，公开领导分工及分管工作，定期维护更新公开内容，对县局重大项目决策、各类优抚信息等定期进行公开，完善电子公开设施建设。充分利用我局办公楼现有多媒体大屏幕系统和基层分局LED电子屏幕及时发布最新通知，滚动播出各类政务信息90余条，继续发挥“永吉工商移动信息综合发布平台”和“企业飞信”快捷高效的作用，面向全县广大消费者、各类市场经营主体发布各类综合信息。

三是不断规范政务公开行为，提高政务公开工作水平。1.明确政务公开的领导机构，对政务公开工作进行监督和指导；2.明确公开的内容。特别要把群众最关心、反映最强烈、社会普遍关注的问题作为重点予以公开；3.明确公开的形式。通过政务公开栏、报刊、广播、电视、网络等媒体对需要公开的事项进行发布；四是明确公开的程序。由政务公开领导机构对要公开的政务进行审查，保证公开的内容真实、及时、合法。

四是切实加大信息公开宣传力度，我局广泛开展了宣传培训活动，通过请进来、走出去等多种方式，组织开展对全体干部、职工的培训，明确把此项工作作为我局加强效能建设的一项重要内容来抓，要求各科室、分局，每名干部都要把此项工作作为一项基本工作抓紧、抓实，切实增强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在工作思路上，实现“要我公开”向“我要公开”转变；在工作内容上，实现“结果公开”向“过程公开”转变，积极组织负责政务公开工作的人员参加县政府举办的相关培训，提高政务公开工作水平，为开展好政务公开工作营造了良好氛围。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一）公开的数量

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共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2231条，2017年新增主动公开政府信息40条。所有公开信息中规范性文件类信息数169条，占7.57%，业务类信息1494条，占 66.97%；与公众利益密切相关事项类信息数1180条，全文电子化率达100%。

（二）公开的内容

1、政策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方面。公开了与市场监督管理工作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及本局制定的规范性文件等。

2、与公众密切相关事项。我局针对不同时期的消费热点问题，特别是食品安全和农资打假维权方面的问题，及时公布消费警示。提醒广大消费者关注食品安全，提示农民群众购买农资和维权的注意事项和投诉渠道。

3、业务工作方面。我局通过电子触摸屏、红盾网等形式介绍工商机关工作职能、各部门职能分工、各项行政审批流程、公开办事制度、典型案件等内容。

（三）公开的形式

1、互联网。2017年为了使信息公开更加合理、规范，我局将永吉红盾信息网并入市局红盾网站，通过1年来的运行，实现了各部门随时更新、发布信息，拓展了信息发布面，从而推进了政务公开的深入开展。

2、公共查阅点。在县政务中心、各基层单位登记窗口全部设立了政府信息公开咨询窗口及电子触摸屏，触摸屏内容涵盖工商职能及各个业务环节。

3、媒体宣传。针对食品消费环节多发和易发问题，在媒体发布各类消费警示4条。

（四）公开的及时性

为保障政府信息公开及时准确，2017年我局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范信息公开时限，截至2017年12月31日，无超期滞后更新情况发生。

**三、回应解读情况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为积极稳妥地做好社会公众提出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我局具体明确了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受理申请机构、申请提出方式、申请受理流程、服务方式和内容，进一步规范申请受理程序，明确操作要求和办结时限，不断提高服务质量。截至2017年12月31日，我局未收到信息公开申请。

**四、行政复议和诉讼的情况**

为了充分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对政府信息的知情权、获取权和监督权，我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精神，制定了严格的监督和救济措施。截至2017年12月31日，我局政府信息公开未涉及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五、收费和减免情况**

我局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开展行政执法工作，严格杜绝违法、违规收费情况，严格执行国家有关各类减免优惠措施，截至2017年12月31日，无违法、违规收费现象发生。

永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年2月2日